关于《闵行区绿色农业生产补贴

管理细则（征求意见稿）》的草案解读

1. 制定背景

2022年10月，市农业农村委会同市财政局联合下发《关于印发上海市农业绿色生产补贴管理细则的通知》（沪农委规〔2022〕6号），并将原管理细则（沪农委规〔2021〕8号）作废。对照市级相关文件，区农业农村委在《关于落实闵行区农业高质量发展和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扶持政策的通知》（闵农委规〔2022〕1号）的文件框架内，制定了《闵行区绿色农业生产补贴管理细则》，将种植、蔬菜、畜牧、农机、渔业、监管等条线补贴对象、有关补贴标准、申报流程、工作考核办法等予以进一步细化明确，将有效推动本区农业绿色生产补贴政策落到实处，着力发挥出资金良好效能。

1. 主要内容

《实施细则》主要涉及到种植业、蔬菜、畜牧、农机、渔业、农产品质量监管、农业保险保费等条线补贴，文中对补贴标准及补贴申报流程进行细化。具体内容如下：

1. 种植业条线

种植业补贴分四种：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粮食、约束性任务）、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指导性任务）、秋播深翻补贴（指导性任务）、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指导性任务）。

1. **补贴标准**

粮食种植补贴360元/亩（中央、市级统筹补贴至260元/亩，区补100元/亩）。

化肥减量补贴：商品有机肥由市、区两级统筹补贴至350元/吨。生态肥（缓释肥、饼肥），由市、区、街镇统筹补贴至1500元/吨；测土配方肥（BB肥），在市补贴基础上，由区、街镇补贴至500元/吨。土壤改良剂（水溶肥、微生物菌剂）由市、区、街镇统筹补贴至90％。秋播深翻补贴由市、区、镇统筹补贴至300元/亩。以上补贴区、街镇承担比例为区承担60%、街镇承担40%。

农药减量补贴：种植业农药和绿色防控产品由区财政分别给予限额内80%和90%的物化补贴；水产渔药由区财政给予限额内80%的物化补贴。

# 秋播深翻由市、区、街镇统筹补贴至300元/亩。区、街镇承担比例为区承担60％，街镇承担40％）。

# 农药包装废弃物：按照农业废弃物回收种类及具体回收数量由市、区统筹给予100%的市级资金补贴。

1. **补贴流程**

均由街镇组织申报、初审后上报至区级复审，并根据实际需求开展核查等工作。

1. 蔬菜条线

蔬菜条线补贴分六种：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蔬菜农资、约束性任务）、蔬菜基础种植补贴（指导性任务）、绿叶菜核心基地种植补贴（指导性任务）、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蔬菜上图补贴、约束性任务）、菜田深翻休耕补贴（指导性任务）、地膜回收（指导性任务）

1. **补贴标准**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由市财政给予50元/亩的补贴；蔬菜基础种植补贴由区、镇给予300元/亩的蔬菜基础种植补贴，区、街镇各承担50%；蔬菜上网补贴中，绿叶菜由市、区统筹给予170元/亩次的补贴，其他上网蔬菜由市级给予50元/亩次。单年度最高不超过5个亩次，包括夏淡、冬淡各2个亩次，非淡季1个亩次；绿叶菜核心基地由区、街镇给予200元/亩的补贴，其中区承担50%、街镇承担50%；菜田深翻休耕补贴由区、街镇给予300元/亩的补贴，其中区承担60%、镇承担40%；地膜回收补贴由市、区级100%的承担。

1. **补贴流程**

均由街镇组织申报、初审后上报至区级复审，并根据实际需求开展核查等工作。

# 畜牧条线

畜牧条线补贴分两种：重大动物疫病防控补贴（指导性任务）与突发重大动物疫病处置费用（指导性任务）。

# **补贴标准**

城镇犬防疫服务费：30元/只；农村犬狂犬病防疫费补贴标准：60元/只；散养禽禽流感免疫人工费补贴；补贴标准：2.5元/羽次。根据突发重大动物疫病市级发生情况，由区级财政对处置费用予以相应经费保障。

# **补贴流程**

均由街镇组织申报、初审后上报至区级复审，并根据实际需求开展核查等工作。

# 农机条线

农机条线补贴共分三种：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约束性任务）、推广蔬菜生产机械化技术（指导性任务）、农机作业补贴（指导性任务）。

1. **补贴标准**

农机购置补贴实行定额补贴，在中央、市级财政专项补贴基础上，由区叠加不高于1.5倍的定额补贴，中央、市、区级财政累计补贴比例不超过80%；推广蔬菜生产机械化技术补贴由市、区、街镇统筹给予150元/亩次的补贴（最高不超过5个亩次，区承担50%、街镇承担50%）；农机作业补贴由市、区、街镇统筹补贴至515元/亩（区承担50%、街镇承担50%），其中两耕一耙作业补贴由区、街镇给予120元/亩的补贴，机械化育插秧补贴由区、街镇给予160元/亩的补贴，机械化收割补贴由区、街镇给予110元/亩的补贴，秸秆还田作业补贴由市、区、街镇统筹给予50元/亩的补贴，秸秆离田作业补贴由市、区、街镇统筹给予给予300元/吨的补贴（市承担80%），水稻植保统防作业补贴由区、街镇给予60元/亩的补贴，水稻侧深施肥作业补贴。每亩给予市、区、街镇统筹给予15元/亩的补贴。

# 渔业条线

渔业条线补贴分两种：水产养殖场尾水治理设施建设和改造补贴（指导性任务）及水产养殖绿色生产方式推广（指导性任务）。

# **补贴标准**

水产养殖场尾水治理设施建设和改造补贴由市、区、街镇统筹给予5000元/亩的补贴（区承担80%，街镇承担20%）；水产养殖绿色生产方式推广补贴由市、区补贴至300元/亩（市补100元/亩，区补200元/亩）。

# **补贴流程**

均由街镇组织申报、初审后上报至区级复审，并根据实际需求开展验收、核查等工作。

# 农产品质量监管条线

农产品质量安全条线补贴共一个，为绿色农产品发展补贴，主要涉及两品一标奖补、地理标志农产品补贴及农产品绿色生产基地补贴。

# **补贴标准**

两品一标补贴中，由市、区级财政统筹给予蔬菜210元/亩，粮食和果品150元/亩的补贴；由区级财政给予地理标志农产品给予600元/亩补贴；农产品绿色生产基地由市、区财政统筹给予粮食、果品、水产60元/亩，蔬菜100元/亩的补贴。

# **补贴流程**

均由街镇组织申报、初审后上报至区级复审，并根据实际需求开展核查等工作。

# 农业保险保费条线

农业保险保费条线补贴共涉及到八个类别。

1. **具体补贴标准如下：**

（1）水稻、杂交水稻制种保险保费全额补贴（中央和市承担80%、区承担16%、街镇承担4%）；

（2）蔬菜保险保费：农业生产经营主体的全额补贴（中央和市承担28%、区承担58%、街镇承担14%）；非农业生产经营主体的补贴70%（中央和市承担28%、区承担34%、街镇承担8%）；

（3）绿叶菜成本价格保险保费由市、区补贴至90%；

（4）大棚设施保费补贴70%（中央和市承担24%、区承担36%、街镇承担10%）；

（5）水果保险保费补贴40%（中央和市承担16%、区承担19%、街镇承担5%）；

（6）淡水水产养殖保险保费补贴60%（中央和市承担 24%、区承担29%、街镇承担7%）；

（7）农机具综合保费补贴50%（中央和市承担20%、区承担24%、街镇承担6%）；

（8）产品责任保险、农产品食用安全责任保险、涉农财产保险、涉农人身意外伤害保险险种保费补贴50%（区承担40%、街镇承担10%）

# **2.补贴流程**

由农业生产者自主自愿投保，保单生效前，农业保险经办机构将承保信息汇总上报街镇农业主管部门、区农技中心，街镇、区级审核材料审查等方式，进行审核。